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部分资产及业务整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划转概述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整合内部资源,推动上市公司 的集团化发展,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福科技"或"公司") 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资 子公司划转部分资产及业务整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现有生产制造及销售 业务调整至公司子公司主体下开展,以 2024年 12月 31日为基准日,涉及的相 关资产、部分人员分别划转至全资子公司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 富新能源")及九江德福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福销售")。划转基准日 至实际划转日期间发生的资产变动,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最终划转的 资产金额以实际划转账面价值为准。

本次划转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资产划转事项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划转,根据《公司章程》、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划转事项在董事会审 批权限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资产划转具 体事宜。

二、划转双方基本情况

(一) 划出方基本情况

名称: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01593066347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 15号

法定代表人: 马科

注册资本金: 63,032.2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5年9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货物进出口,电子元器件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节能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划入方基本情况

1、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

名称: 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6MA396PFK0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 12 号 (A 地块)

法定代表人: 马科

注册资本金: 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 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九江德福销售有限公司

名称: 九江德福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6MADJWNHX3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 15号

法定代表人: 宋铁峰

注册资本金: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4年5月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关联关系

德富新能源、德福销售为德福科技全资子公司, 德福科技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三、拟划转资产情况

公司拟将现有生产业务及销售业务相关资产按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账面净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德富新能源及德福销售,同时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将 相关的资质、合同、部分人员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一并划转至德富新能源及德 福销售。

(一) 拟划转涉及的资产

公司拟将拥有与电解铜箔业务生产相关的资产按照账面价值划转至德富新能源,与电解铜箔业务销售相关的资产按照账面价值划转至德福销售,划转期间发生的资产变动情况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最终划转的金额以划转实施结果

为准,数据未经审计。

(二) 拟划转涉及的员工安置

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原则,原制造及销售业务相关员工分别由全资子公司德富新能源及德福销售接受和安置。全资子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对员工办理相关的转移手续,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

(三) 拟划转涉及的税务安排

本次划转如涉及相关税务问题,公司将严格按照税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四)债权债务转移及协议主体变更安排

本次资产划转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所涉划转地块及附属建筑物的不动产 登记权证将在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产权转移手续,将相关权利、义务转移至全资 子公司。公司资产划转前已签订的专属于上市公司的协议、合同不在转移范围内, 仍由公司继续履行。

(五)授权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划转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资产处置、 人员安置、权利义务转移、税务、工商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至上述资产划转等相 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资产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资产划转,能充分发挥各子公司的效应,由母公司协同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主体的优势,实现集团化规模经济、范围经济发展。
- 2、本次资产划转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资产划转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因市场、行业等

因素可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变化,不断适应市场和行业的变化。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